

物产中大十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十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20日以书面、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9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参与表决董事10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0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1. 关于调整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；（同意票 10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）

因公司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动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现调整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：

（1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调整为：王会娟、曹茂喜、邵燕奇，王会娟为主任。

（2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调整为：曹茂喜、郑春燕、王会娟，曹茂喜为主任。

其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不变。

2. 关于 2024 年度投资预算中期调整的议案。（同意票 10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）

特此公告。

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28 日